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茅台 JCP1”认沽权证 最后交易日特别提示公告

鉴于“茅台 JCP1”认沽权证的到期日将近,本公司特提请投资者认真关注“茅台 JCP1”认沽权证行权的有关问题和投资风险:

- “茅台 JCP1”认沽权证的存续期为 2006 年 5 月 30 日至 2007 年 5 月 29 日,共计 365 天。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权证存续期满前 5 个交易日终止交易。“茅台 JCP1”认沽权证的最后交易日为 200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从 2007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三)起停止交易。

特此公告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5 月 21 日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茅台 JCP1”认沽权证 终止上市提示公告

根据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茅台”)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的《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修订稿)》,中国贵州茅台酒厂有限责任公司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贵州茅台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无偿派发 16 份欧式认沽权证,共计 431,882,880 份认沽权证,以作为贵州茅台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执行对价安排的组成部分。上述 431,882,880 份认沽权证已于 2006 年 5 月 3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认沽权证简称“茅台 JCP1”,权证交易代码为“580990”。

根据《中国贵州茅台酒厂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认沽权证上市公告书》,“茅台 JCP1”认沽权证存续期为 2006 年 5 月 30 日至 2007 年 5 月 29 日,共计 365 天。现该权证即将到期,特将有关问题提示如下: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权证期满前 5 个交易日终止交易。“茅台 JCP1”认沽权证的最后交易日为 200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从 2007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三)起停止交易;
- “茅台 JCP1”认沽权证的行权期为其存续期的最后一日(即 2007 年 5 月 29 日);
- 2007 年 6 月 1 日起,“茅台 JCP1”认沽权证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予以摘牌。

特此公告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5 月 21 日

贵州茅台权证行权在即 提醒投资者注意权证风险

茅台 JCP1 认沽权证即将于 2007 年 5 月 29 日到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权证存续期满前 5 个交易日终止交易,因此茅台 JCP1 的最后交易日为 2007 年 5 月 22 日。贵州茅台股改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今日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事项:

- 2007 年 5 月 22 日是茅台 JCP1 的最后交易日,从 2007 年 5 月 23 日起停止交易。
- 茅台 JCP1 的行权日仅一天,即 2007 年 5 月 29 日。该日未行权的茅台 JCP1 将予以注销,不再具有任何价值。
- 茅台 JCP1 是认沽权证,并采取股票交割方式,因此投资者行权时必须同时拥有不少于与拟行权认沽权证数量 1/4 的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4、份茅台 JCP1 持有人,且在仅在 2007 年 5 月 29 日,有权以 30.30 元的价格向中国贵州茅台酒厂有限责任公司出售 1 股“贵州茅台”股票。
- 截至 2007 年 5 月 18 日“贵州茅台”的收盘价为 98.43 元,远高于行权价 30.30 元。若 2007 年 5 月 29 日,“贵州茅台”的收盘价仍高于行权价 30.30 元,则茅台 JCP1 将没有行权价值,参与行权只会导致损失。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21 日

贵州茅台权证最后交易日在即 提醒投资者注意权证风险

茅台 JCP1 认沽权证即将于 2007 年 5 月 29 日到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权证存续期满前 5 个交易日终止交易,因此茅台 JCP1 的最后交易日为 2007 年 5 月 22 日。贵州茅台股改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今日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事项:

- 2007 年 5 月 22 日是茅台 JCP1 的最后交易日,从 2007 年 5 月 23 日起停止交易。
- 截至 2007 年 5 月 18 日“贵州茅台”的收盘价为 98.43 元,远高于行权价 30.30 元。若 2007 年 5 月 29 日,“贵州茅台”的收盘价仍高于行权价 30.30 元,则茅台 JCP1 将没有行权价值,参与行权只会导致损失。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346 证券简称:大橡塑 编号:临 2007—009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8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洛少宁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解聘吴斌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特此公告。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8 日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无新提案提交情况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5 人,代表股份 51,87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40%,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洛少宁先生主持会议,公司控股股东大连市国资委代表、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

二、提案审议情况

- 1.审议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51,87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 2.审议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51,87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 3.审议公司 2006 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51,87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 4.审议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51,87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 5.审议 2006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公司 2006 年实现净利润 287.79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8.78 万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9.01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558.47 万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817.48 万元。

由于公司 2007 年开始启动搬迁改造工作,需要大量流动资金,因此本年度暂不进行现金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资金用于补充搬迁过程中所需流动资金。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网上交易系统开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网上支付的公告

为了方便投资者通过网上方式投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自 2007 年 5 月 22 日起,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开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的网上支付。持有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帐户开户及本公司管理的所有开放式基金的交易业务,并享受博时网上交易的优惠费率。

开通网上交易系统详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sera.com 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指南》,投资者也可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5105568,010-65171155 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21 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的公告

根据《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次分红预告》,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拟以 2007 年 5 月 25 日为权益登记日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10.00 元。

鉴于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比例较高,为切实保护本基金现有持有人利益,根据《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决定于 2007 年 5 月 24 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2007 年 5 月 25 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在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投资者可以登录我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免长话费)、010-65171155 咨询本基金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S 佳通 编号:临 2007-014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公司在近一周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目前,书面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有 0 家,其持股总数占非流通股股份总数比例为 0%,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目前,本公司未能进行股改的原因是:尚无确定的股改方案。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本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 7.3.7.4 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31 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二次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曾于 2007 年 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再次公告股东大会通知。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07 年 5 月 28 日下午 2 点,网络投票时间为当日上午 9 点 30 分至 11 点 30 分、下午 13 点至 15 点。

二、会议地点

重庆市南岸区正联大厦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及其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序号

-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审议《公司 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 (1) 发行种类
- (2) 每股面值
- (3) 发行方式
- (4) 发行数量
- (5) 发行对象
- (6) 锁定期安排
- (7) 上市安排
- (8) 发行价格
- (9)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 (11)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全体股东共同享有

(12)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决议有效期内全权处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3.审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

5. 社会公众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社会公众股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卖股票,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

六、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07 年 5 月 18 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在上述日期登记在册的所有 A 股股东,均有权在规定的交易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七、相关说明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八日

附件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 一、投票流程
- 1、投票代码

产证投票代码	产证投票简称	深市投票代码	深市投票简称	表决数量	说明
738565	迪马股份	303565	迪马股票	14	产证投票,请代理

2、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公司 200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1)	发行种类	200
(2)	每股面值	300
(3)	发行方式	400
(4)	发行数量	500
(5)	发行对象	600
(6)	锁定期安排	700
(7)	上市安排	800
(8)	发行价格	900
(9)	本次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1000
0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1100
01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全体股东共同享有	1200
02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决议有效期内全权处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1300
03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	1400

3、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争权例外举例

1. 股权登记日持有“迪马股份”A 股的投资者对该公司的第一个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565	买入	1元	1股

如果投资者对该公司的第一个议案投了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 2 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565	买入	1元	2股

2. 股权登记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市值配售而持有“迪马股份”A 股的深市投资者对该公司的第一个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投反对票,其应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申报明细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3565	买入	1元	2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 1、股东大会有多项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3、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证券代码:600818 股票简称:上海永久 编号:临 2007—006
900915 永久 B 股

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九次股东大会(2006 年年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公告形式发布本次会议通知,并同时披露会议提案,会议资料提前 5 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 召开时间:2007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30
3. 召开地点:公司中央工厂(南六公路 818 号)
4.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5.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主持人:顾觉新董事长
7.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共 7 人,代表股份数为 163145769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4116%,其中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 2 人,代表股份数 292830 股,占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份总数的 0.4244%。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并表决(表决结果见附表)通过如下决议:

1. 公司 2006 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报告
3. 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7 年度财务预算
4. 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结果,公司 2006 年度实现净利润 2062.93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8.89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39.18 万元,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83.21 万元。根据浩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按国际会计准则审计的结果,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35.1 万元。根据中国证监会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份有限公司孰低分配的原则,不准备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因此,本年度利润不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 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决定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永久股份有限公司”。
6. 关于公司调整经营范围的议案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8. 关于全面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费用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 2007 年度双重审计机构,合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0 万元。
10.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同意支付每位独立董事津贴人民币 6 万元/年,代为拟税后实发金额为人民币 4.8 万元/年,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他活动所产生的费用据实报销。
- 四、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次会议上,公司独立董事就 2006 年度的履行职务情况,向大会作了《公司独立董事 2006 年度述职报告》。
-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梁立新、秦桂森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与会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签字的股东大会记录及决议
2.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次股东大会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全体股东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新增境内上市外资股	新增境外上市外资股	全体股东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境内上市外资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	全体股东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境内上市外资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
1. 公司 2006 年董事会报告	95217679	100	0	0	0	0	0	0	0	0	0	0
2. 公司 2006 年监事会报告	95217679	100	0	0	0	0	0	0	0	0	0	0
3. 公司 2006 年财务决算和 2007 年度财务预算	95217679	100	0	0	0	0	0	0	0	0	0	0
4. 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95217679	100	0	0	0	0	0	0	0	0	0	0
5. 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	95217679	100	0	0	0	0	0	0	0	0	0	0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5217679	100	0	0	0	0	0	0	0	0	0	0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5217679	100	0	0	0	0	0	0	0	0	0	0
8. 关于全面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95217679	100	0	0	0	0	0	0	0	0	0	0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费用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 2007 年度双重审计机构,合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0 万元。	95217679	100	0	0	0	0	0	0	0	0	0	0
10.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同意支付每位独立董事津贴人民币 6 万元/年,代为拟税后实发金额为人民币 4.8 万元/年,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他活动所产生的费用据实报销。	95217679	100	0	0	0	0	0	0	0	0	0	0

证券代码:600818 股票简称:上海永久 编号:临 2007—007
900915 永久 B 股

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中路实业有限公司 重大仲裁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06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07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中路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路实业)和美国资产土壤静球和桌球公司(以下简称土壤)在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的国际仲裁裁决迟迟未能下达,中路实业为此垫付的款项 4140 万元 2006 年度、2007 年第一季度继续作挂帐处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浩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6 年度财务报告中出具了带说明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了根据香港国际仲裁中心 2007 年 3 月 20 日的书面表示,该项国际仲裁的裁决最终可能在 2007 年 5 月底以前下达。

公司目前未掌握该项国际仲裁裁决可能在 2007 年 5 月底以前下达的任何信息,公司预计该项国际仲裁裁决将无法在 2007 年 5 月底以前作出,有关该项国际仲裁的进展情况公司将会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一日